

成都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 2025-2026 学年 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成都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成大发〔2022〕32号）和《关于开展2025-2026学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现制定美术与设计学院2025-2026学年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如下：

一、转专业工作组织领导机构

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张鸯鸯

成员：邱果、代钰洪、李星丽、马丽娃、万国、曾越、杨波、叶兰、刘翱翔

工作小组组长：李星丽

成员：马丽娃、万国、曾越、杨波、叶兰、刘翱翔、鲁凯、严梦阳、黄莹、唐千仟、陈红梅、各班班主任

监督小组组长：邱果

成员：代钰洪、朱鑫

二、转专业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	招生计划	备注
视觉传达设计	10	
绘画	10	
环境设计	10	

产品设计	10	
------	----	--

说明：各专业招生计划为院外和院内转专业的总计划。

三、转专业考核方式、考核内容及评价标准

（一）考核方式

考核采取笔试+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考核成绩实行百分制，其中笔试成绩占 60%，面试成绩占 40%，综合成绩作为转专业录取的核心依据。

（二）考核内容

1、笔试

（1）考试科目及时长

设计类专业（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环境设计）：设计素描，考试时长 120 分钟。

绘画专业：素描基础，考试时长 120 分钟。

（2）考试要求

考生需自备绘画铅笔、彩色铅笔等考试工具，不得携带任何参考资料、电子设备等进入考场。

考试内容重点考察考生的造型能力、构图能力、色彩感知能力（设计素描）、基础绘画技巧（素描基础）等专业核心素养。

2、面试

自我介绍（3 分钟）：考生简要介绍个人基本情况、专业学习经历、转专业动机、未来学习规划等。

作品展示（5 分钟）：考生展示个人相关艺术作品（可通过纸质画册、电子文档等形式呈现），并简要说明创作思路、作品亮点等。

综合素质测试（10 分钟）：评委通过提问交流方式，考察考生的专业认知、逻辑思维、语言表达、应变能力、综合素质等。

（三）评价标准

1、笔试评分标准

（1）设计素描（100 分）

优秀（90-100 分）：造型准确，构图合理，色彩搭配协调，创意突出，表现手法娴熟；

良好（80-89 分）：造型较准确，构图较合理，色彩搭配得当，有一定创意，表现手法较熟练；

中等（70-79 分）：造型基本准确，构图基本合理，色彩搭配基本得当，创意一般，表现手法基本熟练；

及格（60-69 分）：造型基本准确，构图无明显缺陷，色彩搭配无严重问题，具备基本设计素养；

不及格（59 分及以下）：造型不准确，构图混乱，色彩搭配不当，缺乏基本设计能力。

（2）绘画专业素描基础（100 分）

优秀（90-100 分）：造型精准，比例协调，明暗关系清晰，质感表现到位，绘画技巧精湛；

良好（80-89分）：造型较精准，比例较协调，明暗关系较清晰，质感表现较好，绘画技巧较熟练；

中等（70-79分）：造型基本精准，比例基本协调，明暗关系基本清晰，质感表现一般，绘画技巧基本熟练；

及格（60-69分）：造型基本准确，比例无明显失调，明暗关系有一定体现，具备基本绘画基础；

不及格（59分及以下）：造型严重失准，比例失调，明暗关系混乱，缺乏基本绘画基础。

2、面试评分标准

序号	面试环节	面试评分标准				
		优秀	良好	一般	合格	不合格
1	自我介绍 (20分)	18-20	16-17	14-15	12-13	11及以下
2	作品展示 (20分)	18-20	16-17	14-15	12-13	11及以下
3	综合素质 (60分)	54-60	48-53	42-52	36-41	35及以下

四、转专业工作流程

（一）发布通知。学校正式发布 2025-2026 学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通知后，学院在网站发布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及拟接收人数、考核方式、考核内容、考核时间和地点、咨询电话、投诉电话及邮箱等信息。

（二）学生报名。2026 年 3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16 日 17 点前，学院组织符合转专业条件且有转专业意愿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并提交必要的材料。在学生报名期间，学院协同做好咨询答疑等工作。

（三）资格审查。学院负责对本学院申请转出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审查结果在学院网站公示 3 日，2026 年 3 月 25 日 17 点前，将经过公示无异议的《美术与设计学院 2025-2026 学年申请转专业学生资格审查情况汇总表》纸质及电子档报教务处学籍学位科，电子版发教务处部门 OA。

（三）学院考核。本学院接到教务处反馈的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转入学生名单后，及时将考核方式、考核科目和考核时间地点等信息通知到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本人，并严格按照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学院考核。考核成绩经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于 4 月 5 日前报教务处。具体考核时间和考核地点另行公布。

（四）学校审定及结果公示。教务处按照学生转专业总成绩及各专业转入、转出名额进行择优录取，拟录取名单报请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提交学校校长办公会审定，并将结果在教务处网站公示 3 个工作日。

（五）学籍处理。公示之日起，学生在拟转入专业进行为期 2 周的试读，试读期间可提交放弃转专业申请。试读期满，学校正式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学生转入新专业

学习，不可再回原专业就读。教务处完成对所有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异动。获准转专业的大一学生编入转入专业同年级，大二学生编入转入专业下一年级。

五、学生转入本学院相关专业的其他要求

“无”。

六、咨询电话及邮箱

电话：028-60656256，联系人：叶老师

邮箱：139806700@qq.com

七、投诉电话及邮箱

投诉电话：028-60656228

邮箱：378864868@qq.com